

总主编 魏志成
总顾问 苏正隆

大学比较英语教程

A Comparative English Textbook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主 编 覃庆辉
英语审校 Marilia Resende

Self-study Book

学习手册

3

总主编 魏志成
总顾问 苏正隆

大学比较英语教程

A Comparative English Textbook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主 编 覃庆辉
英语审校 Marilia Resende

Self-study Book

学习手册 **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比较英语教程(3)学习手册 / 覃庆辉主编. —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4
ISBN 978-7-5446-3642-1

I. ①大… II. ①覃… III. ①英语—高等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07528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包 洁

印 刷: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13.5 字数 292千字

版 次: 2014年9月第1版 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4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46-3642-1 / II • 1893

定 价: 29.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编写团队

总主编：魏志成

总顾问：苏正隆

英语审校：Marilia Resende

第三册主编：覃庆辉

第三册编者：

1. 跨文化比较：黄少红，洪潇
2. 构词法：韩秋霞，郑贤军
3. 课文A详解：林琳，詹兆平，王育烽
4. 语法：黄利民，江滢
5. 语篇结构分析：黄利民
6. 修辞：罗锦生
7. 语音：刘保华，姚丽萍
8. 课文译文：吴丹
9. 翻译技巧：朱玉敏，陈君铭
10. 口语/口译：郑丽芳，庞愿
11. 写作：董素芬
12. 听力：黄秀君，连朝霞，李燕芳
13. 阅读：刘为洁，林扬欢
14. 生词表：刘家位，汪雅，洪潇
15. 英文改写与英文释义：Narciso Domingo
16. 插图：赖晨珏

国内外的大量文献证明，比较法在教学实践中十分有效。在比较教学中，语言点能得到举一反三的说明，更能为学习者所接受；如果是文化的比较，则能让语言教学更上一层楼。鉴于这样一个道理，比较法的外语教学前景十分宽广。

我们国内过去关于外语或第二语言的教材多数是在交际法基础上撰写而成的。交际教学法以培养交际能力为共同目标，典型的交际教学法包括内容型教学法、任务型教学法、篇章型教学法和能力型教学法等。以交际教学法为基调的教材为帮助学习者成功地掌握外语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然而，到了全球化日益深入的今天，随着文化的交流日益频繁，中国文化走出去的任务愈发艰巨，如何使我们的教学迎接更大的挑战，我们还需要大力提升文化自觉。而文化自觉在比较教学法中才能得到最大的提升，这些可以从教材的选题、文本、练习、思考题等多方面得到体现。我们以往过多从纯英美文化方面入手选择素材，如今则可以拓宽视野，在一些有关中外文化冲突的文本方面选材，如英语电影《刮痧》，还有诸如2012年获得“雨果最佳短篇小说奖”的 *The Paper Menagerie* (有中文翻译为《手中纸，心中爱》，直译应该是《纸做动物园》)，这些文本如果用比较法来处理，一定趣味横生，而且益心益智。

我自2009年起在清华大学教授外国留学研究生的“中国社会与文化比较研究”以及教育部大学生文化素质基地的选修课“异文化的传播与接受”，比较法是我喜欢而且用得比较多的方法。遗憾的是，由于多种原因，我在教学方面还只是述而不作，没有编出像样的教材，惭愧之情，与日俱增。

所以，当我看到老同学魏志成教授主编的教材《大学比较英语教程》时，颇为羡慕。这是他开辟的第二战场(原来他从事英汉翻译比较研究)，而且雄心勃勃，颇有蓄势待发的感觉，这表现在他的团队更加强大，设计更加周全，平台更加夯实，资金更加雄厚。具备了这样一些天时地利的条件，有他这位矢志献身于外语教学的主编，再加上高端外援，这部教材的成功着陆是十分自然的事情。

我认为《大学比较英语教程》有以下几个特色：(1)以汉英语言和文化的比较为方法，这是本教材的特色；(2)以培养创新型人才为目标，这符合当下中国的国情；(3)所有课文具有课文和练习文本，而且中英文互相参照，这有助于理解和记忆，符合心理学的规律；(4)将语法、修辞、语言学理论融入教学，形成了立体化的教学，可以看做其他类型教材的后续和延伸。

当然，使用这个教材对教师有转型的要求，教师要从英汉语和文化比较的高度去

考虑教学，把文化自觉融入语言点和文化现象的讲解中去，还要和学生积极互动，从而产生最佳的教学效果。

国家一级学会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过去在英汉语言对比、翻译和文化对比研究方面做了不少的工作，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比较教学和教材的编写方面仍存在一个软肋。近年来，学会的一些领导，如会长潘文国教授、常务理事、外教社社长庄智象教授等，都在不同场合呼吁加强比较教学和教材的编写。作为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的理事，魏志成教授在比较教学方面做出了筚路蓝缕的贡献。我祝愿他在这块领域不断耕耘和开拓，取得更大的成就！是为序！

罗选民

2013年1月5日于清华大学荷清苑

序 二

在餐厅里或飞机上服务员问你“Anything to drink?”(要喝什么饮料?), 如果你要“红茶”, 就要说“Black tea, please.”而不是“Red tea, please.”从这个例子我们就可以了解, 两种语言之间的沟通绝不止是语言的表层对应那么简单。语言与文化密不可分, 文化是语言的灵魂, 因此学习外文不能只关注表面的词汇与文法结构, 更应了解其文化背景。以前我们学英文往往是为应付考试, 把语言与文化抽离, 只知皮毛表象, 学外语无法真正到位, 因此难以致用。

譬如英文 car 指的是小型汽车, 不含巴士及卡车, 但我们初学英文时往往把car和“车子”或“汽车”画上等号。中文任何有轮子的运输工具, 包含了推车及脚踏车, 都可称作“车子”, 比较接近英文的 vehicle。“汽车”则比较接近英文的 motor vehicle, 靠内燃机来发动, 如 van (厢型车), truck/lorry (卡车), bus 和 car 等。在英文里 van, truck/lorry, bus 和 car 都只是 motor vehicle 的一种, 不能与 car 混为一谈。

此外, 中文里喝饮料的容器叫杯子, 初学英文时 cup 一般都解释成杯子, 因此许多人把 cup, mug, glass 都混为一谈。其实 cup 通常指有把手、底部比杯口小的小杯, 通常放在碟子(saucer)上, 用来喝茶与咖啡, 如 teacup, coffee cup。而英文光是 glass (玻璃杯), 就至少有五六种, 喝葡萄酒用葡萄酒杯(wine glass), 喝香槟用香槟杯, 叫 flute, 白兰地杯叫 snifter, 喝威士忌或水则用直筒形的 tumbler, 喝啤酒用的玻璃马克杯则叫 mug。

再如“锅子”英文怎么说? 不就是 pot/pan 吗? 其实不是这么简单。中文里拿来煮饭烧菜的容器, 都叫“锅子”, 英文则按其形状及用途而有不同的名称。中式的炒菜锅叫 wok, 平底煎锅叫 frying pan, (煎炒用的)平底深锅叫 deep pan, 用来焗烤食物的强化玻璃或陶瓷锅叫 casserole, 砂锅叫 earthen casserole, 压力锅叫 pressure cooker, 炖锅是 slow cooker, 煮饭锅叫 rice cooker, 蒸锅叫 steamer, 烹调锅叫 cooking pot, 煮鱼专用的长型锅叫 fish kettle, 女巫炼丹用的大锅叫 cauldron。学英文若是为应付一般考试, 不管答 pot 或 pan 都算对, 但在应用或翻译时, 就必须“打破砂锅问到底”, 彻底搞清楚不可。

除了上述例子之外, 生活里还有许多常见的事物, 中文在表达时通常都大而化之, 用一个涵盖范围很大的上位词(superordinate)来表示, 英文则往往须明确表示它是哪一种类型。中英两种语言对这些东西的观念有很大的差异, 这些都是透过比较才会凸显出来的。

以上都是较为具象的事物, 比较不需要考虑前后文语境的因素, 但因文化背景的差异而在表达上“繁简有别”。抽象的词汇如“代表”、“莫名其妙”等一词多义的中文常用词汇在翻译成英文时则又更复杂了, 会有十几个甚至几十个英文的对应表达。兹以“代表”为例, 英文“代表我的一点心意”是“a token of my gratitude”, “代表我的承诺”是“a symbol of my promise”, “指定某人代表他出席董事会”是“appoint someone as his proxy at the board meeting”, “代表我两个小孩……”是“in my capacity as

the father/mother of two children”，以不同的词汇表达不同情境下“代表”的意涵。

“代表”，英文至少就有下列对应词汇：	
represent	代表(动词)
on behalf of	代表(片语)
in my capacity	自己本身就有能力决定的代表(老板代表自己的公司，父母代表未成年的子女等)
representative	一个人代表一群人
delegate	代表团中的一员
substitute	一个人代表另一位(去吃喜酒、上课、打球)
charge d'affaires	代表大使或部长的官员
proxy	代表某人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权力，如投票等)
agent	代表某人交涉权益(现在逐渐改称为经纪人)
advocate	代表产品或某种主张(现在逐渐改称为代言人)
token	用价值较低的物品来代表价值较高的东西(如用小礼品来代替演讲费，代表一点心意)
symbol	代表承诺(用贵重的东西来表示，如钻戒)

以往学英文大家都只强调培养 four skills ——听、说、读、写的能力，但在全球化的现在，则应该再加上“译”的能力，学到的英文在生活、职场上才能真正应用。翻译是两种语文之间的转换，在转换的过程中，首先要加以对比、不止语言符码要变换，文化因素也要考量。严格说来，对以中文为母语的人而言，任何接收英文讯息及将中文讯息用英文来表达的行为都是在从事翻译工作。

但是翻译不能字字对译，一个萝卜一个坑，需要同时考量许多因素。譬如有个公家机关的室内网球场挂着一个标示：

请穿球鞋，以免刮损地板

*Please wear sports shoes to prevent damaging the floor.

中文强调的重点是在保护地板，但直译成英文就显得奇怪，似乎重物而轻人。若以英文的习惯会以不同的角度说：“For your safety, please wear sports shoes.” 这样既保障了使用者的健康安全，地板也不易刮损，岂不更好？

魏志成教授企划的这套《大学比较英语》在国内的大学英语教材中，不能不说是一项创举。整套书都是以比较语言与比较文化的角度来选文，同时收录讨论中国与美国进大学、考高考、幸福婚姻与相亲、星座与十二生肖等具比较文化观点的文章。学生研习这些文章，不止外语学习能够更深入，相信也会养成具批判思考的习惯及打下好的翻译基础，学得的英语也更能学术上、职场上发挥致用。

苏正隆(台湾翻译学学会执行长)

台北

2013年2月27日

PREFACE

Having been actively engaged in language planning and policies within the European Union and having contributed extensively towards textbook analysis and comparison in ELT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for more than two decades, I am very happy to endorse this project on *A Comparative English Textbook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which is based on a comparative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an intercultural approach. In my perspective, this project is truly innovative and it will certainly foster a better understanding between English-speaking cultures and Chinese culture.

I am particularly satisfied with this project because it provides a comprehensive course in English using an integrated-skills model (*cf.* reading, writing, listening, speaking and translating skills) and a pedagogic sequence (*cf.* pre-tasks, comprehension tasks, follow-up tasks). In fact, it goes well beyond the typical analysis of grammar and vocabulary which is so common in many Chinese English textbooks for university students and it covers a broad range of topics, ranging from linguistic items to stylistic devices.

In addition, this project offers two unique features. Firstly, it proposes a multicultural outlook within ELT and I am extremely keen on this as it promotes a balanced and integrated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self' and the 'other', my topic of election. Secondly, it uses an intercultural approach rather than a cross-cultural one which tends to focus excessively on stereotypes and cultural critique. Indeed, having published extensively in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having been raised in a multicultural environment, I value highly these intricacies in perception.

I believe these four textbooks embody a dual purpose: on the one hand, they provide comprehensive linguistic input of English as a globalized and glocalised tool of communication; on the other, they enable Chinese students to develop cultural sensitivity to different beliefs, values, norms and social practices. In other words, these textbooks not only establish a balance between center and periphery cultures within ELT but also promote cross-cultural awareness between English-speaking cultures and Chinese culture. In this aspect, they successfully meet the challenges of English as a *lingua franca* which is no longer the exclusive possession of Britain and America but the inclusive language of almost two-thirds of the world's population, with special relevance to non-native speakers.

Due to the above-mentioned, I am certain that this project will cast China at the forefront of intercultural dialogue and will surely help to bridge the gap between East and West. I envisage that it will realize the scholarly and social ideals of theoretical, analytical and

cultural diversity and I hope that it can encourage academic exchanges within the growing global community of ELT. Furthermore, it will help Chinese students to become proficient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ors in English and it will render them capable of understanding the language/culture interface which will allow them to communicate effectively and appropriately in English.

MARILIA RESENDE

20 JANUARY 2013

Dr. **Marilia Resende** is a PhD in Linguistics from the University of Lisbon who is currently teaching at Xiamen University. She is multilingual (speaks 9 languages and has studied over 20) and is keen on multiculturalism. She taught at various European universities (in Sweden, Holland, Germany and the UK) and integrated the Council of Europe for over 10 years where she was involved with language planning and policies. Her fields of expertise include General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Language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Course Design, Development and Assessment. She is a published author in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her research interests focus on the language/culture interface and the 'self' *vis-à-vis* the 'other'.

桂诗春(2010)认为,中国外语教学效率低下已为社会所公认。人们在反思中普遍认为,在造成这种现象的诸多因素中,外语教学方法肯定是最关键的因素,哲学上的“方法比内容更重要”。国内外实践及文献表明,跨语言、跨文化的比较法(以下简称“比较法”)正在逐渐成为世界范围内最具有竞争潜力的外语教学法。本套《大学比较英语教程》(*A Comparative English Textbook for University Students*)的编撰及教学实践就是在“比较法”理论指导下的一个尝试。

一、比较法与L2教学

“比较法”(Comparative Approach)是指教师和学生运用跨语言文化比较——即通过母语或第一语言(L1)与外语或第二语言(L2)的比较——来实施外语或第二语言(L2)的“教”和“学”的方法。比较的范围包括从音位、词汇、语法到文体篇章以及整个语言文化项目的相同性和差异性,所以其全部含义包括“跨语言比较”(cross-linguistic comparison)和“跨文化比较”(intercultural comparison)两个部分。

比较法在国内外的L2教学中已经有了广泛的实践基础及相应的理论成果。如:

- 在美国。Gettys (2003)在多年来运用比较法教授美国学生学习俄语的基础上,认为语言比较(linguistic comparison)可以整合到外语课堂教学活动之中,利用L1与L2的比较对于L2教学获得成功是非常有用的。Helman (2004)通过比较L1西班牙语和L2英语语音系统后认为,教师对于L2英语与L1西班牙语语音系统的共性与差异了解越多,就越能够使自己的学生有能力掌握L2英语语音系统,克服口语发音的失误,即了解双语之间的共性与差异越多,越能使教学产生效益。

- 在德国。Hullen (2006)在总结德国L2教学的过去及展望未来目标的时候提出:(1)继续使用比较法,在基础阶段注重语音、语法结构、词汇;(2)即使在欧洲文化语境下,德国人学习外语也要有文化意识;(3)在掌握好母语的基础上,学好第一外语或第二外语;外语不仅仅是跨文化交流的工具,更是自身文化发展的需要。

- 在加拿大。在魁北克(Quebec)地区,官方设定法语为L1,英语为L2,课堂教学中双语使用或双语比较会有效地提高教学质量,教师也常常邀请学生进行双语比较。Horst 等人(2010)的一系列实验研究成果都证明了这一点。

- 在中国。中国最早而且最全面阐述“比较法”的是吕叔湘。他(1942)说:“要明白一种语文的文法,只有应用比较的方法。拿文言词句和文言词句比较,拿白话词句和白话词句比较,这是一种比较。文言里一句话,白话里怎么说;白话里一句话,文言里怎么说,这又是一种比较。一句中国话,翻成英语怎么说;一句英语,中国话里如何表达,这又是一种比较。只有比较才能看出各种语文表现法的共同之点和特殊之

点。假如能时时应用这个比较方法,不看语法书也不妨;假如不应用比较的方法,看了语法书也是徒然。”后来他(1961)谈到英语教学时,又说道:“我相信,对于中国学生最有用的帮助是让他认识英语和汉语的差别,在一个具体的问题——词形、词义、语法范畴、句子结构上,都尽可能利用汉语的情况来跟英语作比较,让他通过这种比较得到更深刻的体会。”吕叔湘主张用“比较的方法”进行语言教学的思想,代表了中国100年来语言研究与教学的主体,因为如马建忠、黎锦熙、赵元任、王力、许国璋、王宗炎、张志公、刘润清等前辈都主张用“比较的方法”来进行语言研究和教学。遗憾的是,我们没有意识到或者系统加以总结(苏立昌、刘佳,2002)。

事实上,比较法不仅在中国语言教学界有着近百年的历史传统,也有着现实的强大吸引力。如王立非、文秋芳(2004)通过L1汉语和L2英语的作文比较后发现:汉语写作能力、汉语词汇能力和汉语语篇能力对英语写作具有显著影响。邹为诚、陈仁凯(2011)通过实验表明:在L2习得过程中,否定母语作用的观点现在已知道是错误的,因为:无论L1(母语)学习者还是L2(外语)学习者,无论是儿童还是成人,无论是否有读写能力(literacy),两者在句法发展阶段都有着高度的一致性。

二、比较法与《大学比较英语教程》的编写动机

我们都知道,课程是学校教育的核心,而教材又是课程效果的关键,如用什么理论去指导教材编写,用什么方法去实施教材等。英语教学及教材也是如此。

胡文仲(1982/2006:197; 1988/2006:179-182)早在20世纪80年代就提出,要开展汉英语言、文化比较,要将研究成果运用于教学。这是因为中国的外语教学要从自己的实际出发。我们的学生以汉语为母语,决定了我们要在汉外语言文化比较的基础上编写教材,需要充分考虑到外语和汉语在发音、语调、语法结构、词汇用法、修辞规范等方面的差异,以便分散难点、突出重点。另外,把汉外语言文化异同的研究和观察心得融合到教材中,提高教材的针对性,有助于事半功倍地掌握外语。

潘文国(2012)在论及语言对比研究目的时指出:作为中国学者,对比研究的目的首先是中国的语言研究、语言应用——包括语言教学——服务。即使从事的是英语教学,但我们的教学对象仍然是中国人,我们的研究结果要有利于中国人英语教学质量的提高,我们的语言学理论研究更是为了有利于中国自身语言学的建立与完善。

Charles C. Fries 早在1945年就在他的 *Teaching and Learning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一书中提出:“最有效的教材应基于对所要学的外语进行科学的描述,同时又与学习者的母语仔细比较,进行平行相应的描述。”(The most efficient materials are those that are based upon a scientific description of the language to be learned, carefully compared with parallel description of the native language of the learner.) (Fries, 1945: 9)

正是基于以上理念,我们历时5年(包括理念的研究讨论、教学实践及讲义的试用)编写了这套教材。

另外,“全球本地化”(glocalization)对外语教材编写提出新的要求。全球本地化的核心思想是“全球化思考,本地化行动”(think globally and act locally),也可以说全球

知识本地化(localization of global knowledge), 同时也将本地知识全球化(globalization of local knowledge)。

具体地说, 英语教材编写需要立意高远, 贯通中西; 既有全球视野, 又有中国情怀; 不仅要系统地学习英语文化和语言, 还应该相应地融合中国文化和语言, 尤其是融合中国当代文化的现实。

21世纪的中国外语人才应该是“国际化创新型外语人才”, 人才的素养要求包括: 基本素质(也就是人才的综合素质、基本的文化素质)、母语文化和目标语文化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国际意识、国际视野、语言基本功、专业素养和技能等(庄智象等, 2012)。这使得21世纪的中国外语教学的最终目的就是培养学生的“跨文化交际能力”, 即培养对文化差异的敏感性、对文化差异的包容性、处理文化差异的灵活性。通过这样的外语教学, 使我们的学生具有国际视野、中国眼光; 能出入各种文化, 又坚持中国立场; 既能够用英语学习国外的先进文化思想, 又能够用英语将中国的文化传统与当代特色介绍给世界(文秋芳, 2012)。

人们希望, 教材研发编撰要能够与此接轨。正因为如此, 本套教材也呼应这样的需求。

三、关于“比较英语”及“Comparative English”两个术语

汉语“比较英语”是英语“Comparative English”这个术语的直译, 在国内属于首次使用。

至于“Comparative English”这个英语术语, 不仅在国内仍未见使用, 而且在国际上也颇有“新意”。不过, “Comparative English”作为一个术语/学术/学科名称, 在未来世界范围内英语学术界肯定会越来越频繁地使用。以下我从使用情况、历史来源、学术归属、研究方法和内涵意义等5个方面对“Comparative English”这个术语给予阐述, 限于篇幅, 自然简单了一点。

第一、使用情况

作为一个学术/学科/专业术语, “Comparative English”只是近年才开始在国外的大学或学术界使用开来, 通过检索, 我还没有看到国内有人使用过“Comparative English”这个英语术语和与此相应的“比较英语”这个中文术语。我下面提供一个案例, 说明“Comparative English”作为一个学术术语在国外使用的情况。

案例: 由Myles Chilton (Chiba University) 和 Ryan Melsom (Thompson Rivers University) 合作撰写的一个国际会议征稿通知(Call for Contributions), 其会议主题是:
Comparative English: Reassessing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Studies in a Globalized World (2011-10-31)

第二、历史来源

作为一个术语, “Comparative English”(甚至还包括“Comparative French”等)来源并脱胎于“Historical & Comparative Linguistics”(历史比较语言学)。

第三、学术归属

作为学术归属,“Comparative English”(比较英语)隶属于“Comparative Linguistics”(比较语言学)之内,而“Comparative Linguistics”(比较语言学)又归属于更大范围内的“Comparative Studies”(比较学)。与“Comparative Linguistics”(比较语言学)平行的学术领域或专业包括:Comparative Cultural Studies(比较文化学)、Comparative Literature(比较文学)、Comparative Education(比较教育)、Comparative Politics(比较政治学)、Comparative Religion(比较宗教)、Comparative Ethics(比较道德学)、Comparative Law(比较法律学)、Comparative Criminology(比较犯罪学)、Comparative Economics(比较经济学)等等。

第四、研究方法

“比较学”的研究都是采用比较分析(comparative analyses)或比较视角(comparative perspectives/aspects),方法论上称为“比较法”(Comparative Methodology/Approach/Method)。

第五、内涵意义

作为在非英语国家范围内的英语学习,“Comparative English”重点在于:通过该国家或民族语言与英语的比较来学习英语,即通过跨语言、跨文化的比较来学习英语(cross-national comparative studies of English Languages),具体包括:比较语法(Comparative Grammar)——例如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Structures of English and Spanish Languages;比较发音(Comparative Pronunciation)——例如Techniques of Teaching Comparative Pronunciation in Arabic and English;等等。

我们以“Comparative English”来命名本套教材,主要是根据这个内涵意义。

四、教程特色及使用说明

本套教程共4册8本,根据文化议题的深浅和语言程度的难易,循序渐进地编写。每一册分为《学生用书》(Student Book)和《学习手册》(Self-study Book)两本,供大学英语基础阶段学习。以下为编写原则,供使用者参考。

(一) 以“输出—应用”为目标的编写及教学原则

学生跨语言文化交际能力的提高,主要是通过“输入—学习”与“输出—应用”这两个环节的有机结合来完成的。在编写及教学方向上坚持以“输出—应用”为学习目标,即“面向交际”(communication-oriented),而“输入—学习”只是达到“输出—应用”这个交际目标的前提或条件。

(二) 在“输入—学习”环节中的7大项目

新的研究表明:无论是专业还是非专业学生的综合英语知识,主要由7个方面构成,即:文化、词汇、语块、语音、语法、语篇、修辞。本套教材从“系统性”的角度将它们安排为相应的7个项目。通过教学(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我们力图使学生获得“综合英语能力”所需要的“综合英语知识”。而这些知识的“教”与

“学”，都是在“比较法”的理念下进行的。当然，在具体操作实施过程中，教师可以根据自己和学生的客观情况，独立取舍或适度调整或有所偏重，并非一定得“全能”。

这7大知识项目有如下两个特点：

第一，知识的系统性，即这7大知识项目本身所组成的系统和每一个知识项目本身所具备的系统。

第二，知识的新成果，体现英汉语言文化研究的新成果在教材中的运用。

(三) 在“输出—应用”中的6大项目

与“输入—学习”7个方面紧密呼应的是在“输出—应用”环节中的6大项目，即：听力、口语、口译、笔译、写作和演讲。这6大项目也可以归纳为“说”和“写”，即“动口”和“动手”两大类。

这些项目的安排都是充分吸收学术界近年来的研究成果而设立的。

(四) “输入—学习”与“输出—应用”的关系

“输入—学习”时要最大限度地、重点地理解 Text A 和 Text B 中包括语言文化在内的相关知识；“输出—应用”时必须紧密呼应“输入—学习”的项目，以达到“学以致用”的目的。

(五) “输入—学习”与“输出—应用”的操作

“输出—应用”的具体操作是通过“练习”中的各个项目来完成的，即要求学生最大限度地、重点地运用每一个单元“输入—学习”的相关知识，如：文化、词汇、语块、语音、语法、语篇、修辞等。根据这些知识，我们设计了相应“练习”。而这些“练习”的操作，既可以安排在课内完成，也可以安排在课外完成。相关练习所配置的“答案”，供教学和学生自学之用。

譬如，在《学生用书》的每个单元(Unit)中都安排两篇文章，即 Text A 和 Text B。作为一个原则，Text A 涉及西方文化，Text B 涉及中国文化。由于两篇课文的文化主题相同或相近，所以教师在“教”或者学生在“学”的时候要注重“比较”(学生要逐渐养成自觉“比较”的思想，教师要逐渐引导学生运用“比较”的方法)。只有通过“比较”，才能碰撞思想，才能激荡心灵，才能提高学习者的思辨能力、批判思维、学术素养和语言应用能力，以改变多年来中国外语教学由于学生不会使用知识而只会保存知识的低效率局面。同时，我们也认为，只有通过使用知识，我们的学生才能获得智慧，获得对生命的理解。正如威尔·杜兰特(Will Durant, 1885—1981)在《世界文明史》(*The Story of Civilization*)中所表达的那样：“教育不是痛苦地记诵事实、年代和统治者，也不只是为个人谋生所需做准备，而是尽可能地将我们的智慧、道德、技术和美感传承给最多的人，以增进人类对生命的理解、控制和享受。”

五、对教师的建议：转型

比较法的功能就是为两种(或多种)语言文化的联系提供可能，进而使L2的教和学变得有趣和相对容易，其原因就在于：L1与L2在语言文化的形式或意义上有重叠

(overlap)或相似性，也有差异性。

然而，这种基于比较法的L2教学也使得L2教学从传统单纯的交际能力教学转型到“交际研究型”教学(林大津，2010)。这需要教师“打破习惯性思维，正视现实”(文秋芳，2012)。具体地说，L2教师应该是“跨文化的外语教师”(intercultural foreign language teacher)，即L2教师应该具备跨文化交际能力所需要的双重能力(twofold)：一是对目的语文化足够的掌握；二是对学生母语文化足够的掌握(Sercu，2005)。

因此，对于使用本套教材的大学英语教师来说，由于教材目标定位的转型也会迫使自己在教学理念及方法上的转型，即在讲授英语语言文化精髓的同时，还要展现汉语语言文化的情怀，并将两者进行比较。

魏志成

2012—10—15初稿

2013—01—20定稿

于厦门理工学院

Contents

Unit 1	1
Unit 2	34
Unit 3	70
Unit 4	100
Unit 5	129
Unit 6	161
Appendix I Table of Cross-linguistic Comparisons	194
Appendix II 参考文献	195